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宜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8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0615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0061592_Attach01.pdf、1090061592_Attach02.odg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辦理之「性別平等意象LOGO設計徵選活動」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7月10日府社綜字第10901718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彰顯性別平等普世價值與深化社會大眾對性別平等的重視與理解，並藉由創作形塑意象以傳達價值觀念給社會大眾，特舉辦「行政院性別平等意象LOGO設計徵選活動」，期透過性別平等主題視覺意象，開啟社會各界性別之眼，亦讓性別平等意識更加深植人心，營造尊重包容、性別友善的幸福社會。
- 三、本活動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主題：性別平等意象(詳簡章說明)。
 - (二)作品格式：請一律以Illustrator或Coreldraw等向量繪圖軟體繪製，存檔為CMYK模式之ai檔案格式，以及另存檔為jpg檔案格式，檔案解析度不少於300 pixels/inch，檔案名稱並請以參賽者姓名為檔名。



(三)報名資格：凡喜愛設計創作者，皆可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。

(四)獎項：將選出第一名至第三名各1名，佳作3名，並頒發獎牌(狀)及提供版權金。

(五)收件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09年8月31日止(以郵戳為憑，每人參賽件數以1件為限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六)其他相關注意事項詳如旨揭活動簡章。

四、有關活動簡章及海報(如附件)公布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(<https://gec.ey.gov.tw/>)，歡迎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